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济政办字〔2016〕47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现将《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86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实际提出以下意见，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高度重视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

重要信息舆情是指涉及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的各类突发事件、媒体关切和重要政务舆情，特别是容易演变成群

体性事件、社会关注焦点或舆情危机的信息舆情，包括各类苗头性、趋势性的预判预警信息等。做好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对于服务各级领导决策、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加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做好新形势下重要信息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工作，增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重要社会关切的主动性、及时性，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打造四个中心，建设现代泉城”创造良好环境。

二、明确重要信息舆情报送要求

要切实增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的及时性和主动性，重点关注事关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问题，重点报送有代表性、典型性、倾向性、苗头性的信息舆情，为维护大局、服务决策提供重要依据。要增强政治责任感、敏锐性和洞察力，畅通信息舆情报送渠道，进一步提高重要信息舆情监测、收集和研判的专业化水平。各级各部门向市政府报送的重要信息舆情，由市政府应急办（市政府总值班室）统一受理。对紧急信息舆情，要打破层层审核、逐级把关的报送程序，实行多级多部门同时报送，并可在报市政府应急办（市政府总值班室）的同时，报告市政府办公厅负责同志。要建立完善协调联动机制，各县（市）区、各部门在收集、研判重要信息舆情时，需其他县（市）区、部门提供相关情况的，有关县（市）区、部门要积极支持配合；各县（市）区、各部门获

取的重要信息舆情涉及其他县（市）区、部门的，要主动加强与其他县（市）区、部门的沟通，共享信息内容、共同分析研判、共同处置应对。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对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及时、准确报送各类重要信息舆情。要探索建立将重要信息舆情报送情况纳入有关工作考核体系的机制，加强监督检查，定期进行工作考核和情况通报。对迟报、瞒报、漏报重要信息舆情造成严重后果或严重不良影响的责任者，要依法依规予以追责。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6月14日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鲁政办字〔2016〕86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为切实做好新形势下重要信息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工作，增强应对重大突发事件、重要社会关切的主动性、及时性，经省政府同意，现就进一步加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通知如下：

一、报送的内容和程序

1. 重要信息舆情是指涉及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的各类突发事件、媒体关切和重要政务舆情，特别是容易演变成群体性事件、社会关注焦点或舆情危机的信息舆情，包括

各类苗头性、趋势性的预判预警信息等。

2. 各地、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重要信息舆情，由省政府应急办（省政府总值班室）统一受理。各地、各部门报送其他政务信息的内容和渠道保持不变。

3. 重要信息舆情报送统一使用“单位简称+要情专报”的格式。

4. 重要信息舆情可采用纸质文件、传真、网络、手机等多种方式报送。紧急的信息舆情应采用电话、网络、手机等快捷方式报告。

5. 涉密或敏感类的重要信息舆情要用保密方式报送。

二、增强重要信息舆情报送的及时性主动性

6. 各地、各部门要加快建立完善重要信息舆情收集研判机制，拓宽信息舆情收集渠道，及时捕捉和评估重要信息舆情在散播、集聚、热议等不同阶段的情况及可能产生的结果，提高信息舆情及时收集和精准研判能力。

7. 各地、各部门要积极研究探索与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合作，进一步提高重要信息舆情监测、收集和研判的专业化水平，努力争取在第一时间获取各类重要信息舆情。

8. 对各类重要信息舆情，各地、各部门要迅速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并尽快将重要信息舆情及应对情况报送省政府应急办（省政府总值班室）。

9. 紧急的信息舆情，要打破层层审核、逐级把关的报

送程序，实行多级、多部门同时报送，可在报送省政府应急办（省政府总值班室）的同时，报告省政府办公厅负责同志。

10. 对于发生原因较为复杂、情况需要进行证实或结果难以准确预计的信息舆情，可先报告基本情况和分析研判情况，之后根据事件发展及时续报有关情况。

三、建立协调联动机制

11. 各地、各部门在收集、研判重要信息舆情时，需其他地方、部门提供相关情况的，有关地方、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积极支持配合。

12. 各地、各部门获取的重要信息舆情涉及其他地方、部门的，要主动加强与其他地方、部门的沟通，共享信息内容、共同分析研判、共同处置应对。

13. 各地、各部门获取的重要信息舆情，需省政府办公厅进行协调处置的，各地、各部门要在报送时明确提出。

四、落实保障措施

14. 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切实提高政治敏锐性，强化责任担当，把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摆到重要位置，确保及时、主动报送各类重要信息舆情。

15. 各地、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是重要信息舆情报送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明确分管负责同志和具体责任分工，安

排政治敏锐性强、工作责任心强、业务能力强的同志负责具体工作，切实抓好报送工作落实。

16. 各地、各部门对省政府办公厅协调处置和调度督办的重要信息舆情，以及其他地方、部门在重要信息舆情的收集、研判、处置中需支持配合的有关工作，要作为重要职责任务，按照要求做好相应工作。

17. 探索建立将重要信息舆情报送情况纳入有关工作考核体系的机制，每半年通报工作情况，年底进行考核。对迟报、瞒报、漏报重要信息舆情造成严重后果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责任者，依法依规予以追责。

18. 对报送预判预警类信息未按预期发生，或已及时报送的信息舆情发生新的变化导致此前所报信息舆情有误的，不予追责。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5月25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济南
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6月14日印发
